

## 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
承辦人：科員 李妍儀

電話：05-3620123#8400

電子信箱：lavi81031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大埔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2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任字第113004036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500000A\_1130040368\_ATTACH1.pdf、  
376500000A\_1130040368\_ATTACH2.pdf)

主旨：為票選本縣各機關學校績優兼任（辦）人事人員一案，請轉知所屬人事人員（含專、兼任兼辦人員）依說明二、三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嘉義縣政府人事處表揚績優兼任兼辦人事人員作業要點」辦理。
- 二、本縣各機關學校推薦參加本（113）年度績優兼任（辦）人事人員選拔業經初審完竣，符合參選資格者有人選機關組兼任（辦）人事人員計5名、學校組兼任人事人員計9名，共計14名。
- 三、「113年度嘉義縣政府所屬機關學校績優兼任（辦）人事人員選拔」業置於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人事服務網（ecpa），請轉知所屬人事人員（含專、兼任兼辦人員）於本年3月1日（星期五）下班前，依機關組兼任（辦）人事人員、學校組兼任人事人員2類進行票選（即每人票選機關組及學校組各1名）。

人事室 113/02/20



四、檢附「參加績優兼任（辦）人事人員選拔人員具體事蹟表」機關組及學校組各1份，作為所屬人事人員（含專、兼任兼辦人員）票選參考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各機關、嘉義縣各地政事務所、嘉義縣各戶政事務所、嘉義縣各鄉鎮市衛生所、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、嘉義縣各鄉鎮市公所、嘉義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

副本：人事處組織任免科、人事處考核訓練科、人事處退休福利科



裝

訂

線

